广东天泰工程检测有限公司

配电及照明工程检测委托书

工程代号: 委托单编号:

委托单位	建设单位
施工单位	见证单位
委托人电话	见证人及电话
工程名称	见证号
工程地址	监督员及电话
委托日期	监督单位
检验检测类别	□普通送检 □常规见证送检 □监督抽检 □执法抽检 □其他
工程编码	监督登记号
	以下内容由委托单位按要求填写清楚或根据需要选择以下项目(请 √)
报告领取	□凭委托书前台领取 □ 快递(到付) 报告份数默认为一式 3份(需更改为一式份)
检测依据	□《广东省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 DBJ 15-65-2021 □《城市道路照明设计标准》 CJJ 45-2015 □《照明测量方法》 GB/T 5700-2008 □《公共建筑节能检测标准》 JGJ/T177-2009 □《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 1 部分: 物理因素》GB/T 18204.1-2013 □《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》GB 50411-2019 □《电能质量 三相电压不平衡》GB/T 15543-2008 □《电能质量 公用电网谐波》GB/T 14549-1993 □《电能质量 供电电压偏差》 GB/T 12325-2008
检测参数	□照度 □照明功率密度 □照度均匀度 □环境比 □灯具安装高度 □灯具安装距离 □亮度 □反射比 □功率因数 □三相电压不平衡度 □供电电压偏差 □谐波电压 □谐波电流 □其它:
设计指标	
项目信息	
委托双方确认	□ 委托方保证所提供的相关信息与资料的真实性,并承担相应责任,并同意支付检测费用和提供必要的检测协助。 □ 被委托方愿意接受委托,并按相关的标准或规范进行检测,在检测完成后及时出具报告。 按受委托人员签名: 日期: 年 月 日 委托人员签名: 日期: 年 月 日
 合同评审	本公司现有资源:□满足客户要求;□不满足客户要求,不能接收委托; 合同评审员: 年 月 日
说明	1、凭委托单查取报告; 2. 现场见证检测时见证人员须在场并提供相关的见证记录; 3. 现场检测的产品请提供质保书/出厂合格证等产品质量证明文件; 4. 若对报告有异议,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,以书面形式向检测单位提出,逾期视为对报告无异议; 5. 检测报告用于验收时,委托时必须有监督登记号; 6. 委托单填错时,请更改者用杠改法并签名确认; 7、委托方需要按时支付检测费用和提供检测配合。
备注	

检测地址: □1、广州市黄埔区港前路 669 号 邮政编码: 510700 电话: 020-82487363